

证券代码：002645

证券简称：华宏科技

公告编号：2020-049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提示性公告调整了提案编码和授权委托书中的提案顺序，即由原来的12.03 非独立董事周经成、12.04 非独立董事胡品龙；调整为12.03 非独立董事胡品龙、12.04 非独立董事周经成。
- 2、其他事项无调整。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决定于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 2：30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登载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 2019年度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召开时间：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2：30。

（2）网络投票时间：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22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时间：2020年5月15日（星期五）。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0年5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现场召开地点：江阴市澄杨路11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 1、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审议《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审议《关于<2019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审议《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8、审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9、审议《关于公司申请买方信贷额度的议案》
- 10、审议《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0-2022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2、审议《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 （1）选举胡士勇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选举胡品贤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3）选举胡品龙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4）选举周经成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选举朱大勇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选举刘卫华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3、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杨文浩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 选举刘斌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选举戴克勤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审议《关于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1) 选举陈洪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2) 选举李建因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议案 4、议案 5、议案 7、议案 8、议案 9、议案10、议案 11、议案 12、议案13、议案 14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

议案11属于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议案12、议案13、议案14采用等额累计投票的方式选举公司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股东代表监事。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二)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三) 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于2020年4月30日的刊登的相关内容。

(四)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中，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	------	----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非累积投票议案统一表决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6.00	《关于<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7.00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申请买方信贷额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0-2022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6）
12.01	非独立董事胡士勇	√
12.02	非独立董事胡品贤	√
12.03	非独立董事胡品龙	√
12.04	非独立董事周经成	√
12.05	非独立董事朱大勇	√
12.06	非独立董事刘卫华	√
13.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3）

13.01	独立董事杨文浩	√
13.02	独立董事刘斌	√
13.03	独立董事戴克勤	√
14.00	《关于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
14.01	股东代表监事陈洪	√
14.02	股东代表监事李建因	√

四、会议登记方式

（一）登记时间：2020年5月21日（星期四）（8：30-11：30，14：30-17：30）。

（二）登记地点：江阴市澄杨路111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有关证件采取传真方式（0510-80629683）登记（须在2020年5月21日17:00前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以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股东，务必在出席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材料原件并提交给公司。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晨磊

电 话：0510-80629685

传 真：0510-80629683（传真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地 址：江阴市澄杨路1118号公司。

2、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4、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附：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授权委托书》

3、参会回执

特此公告。

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2645”。
- 2、投票简称：“华宏投票”。
-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 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 2 位。

4、投票注意事项：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 年 5 月 2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0 年 5 月 22 日 9:15-15:00 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个人出席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并就以下会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在相应的项目填写股份数额）：

序号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6.00	《关于<2019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7.00	《关于 2020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对子公司在授信额度内的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9.00	《关于公司申请买方信贷额度的议案》			
10.00	《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0-2022 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1.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12.00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6）人		
12.01	非独立董事胡士勇			
12.02	非独立董事胡品贤			
12.03	非独立董事胡品龙			
12.04	非独立董事周经成			
12.05	非独立董事朱大勇			
12.06	非独立董事刘卫华			
13.00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13.01	独立董事杨文浩			
13.02	独立董事刘斌			
13.03	独立董事戴克勤			
14.00	《关于公司股东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14.01	股东代表监事陈洪			
14.02	股东代表监事李建因			

说明：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方框内划“√”，

做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签名：

委托单位名称（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名：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需加盖公章。

附件 3:

参会回执

致：江苏华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公司）拟亲自/委托代理人出席公司于2020年5月22日（星期五）下午2:30举行的2019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姓名（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联系电话：

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股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注：

- 1、请附上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机构股东为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委托他人出席的尚须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及提供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